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赣锋锂业**  
**GanfengLithium**  
**Ganfeng Lithium Group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沈海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羅榮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金本先生、黃浩鈞先生、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24-109

##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子公司境外发行债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满足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赣锋锂业”）控股子公司Minera Exar S.A.（以下简称“Minera Exar”）境外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拓宽境外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灵活性，同时结合目前海外债券市场的情况，拟以Minera Exar作为发行主体，在中国境外发行不超过2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债”），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债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境外发行债券的公告》。

截至2024年12月4日，Minera Exar已在阿根廷完成5,000万美元境外债券的发行。现将有关事宜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发行情况

- （一）发行主体：Minera Exar S.A.
- （二）发行对象：社会公众、公司企业及金融机构等。
- （三）发行方式及规模：间接发行，首次发行规模为5,000万美元。
- （四）发行币种：美元。
- （五）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金额： 5,000万美元
2. 利率及付息方式： 8%， 每半年度支付利息
3. 债券起息日： 2024年11月8日
4. 债券到期日： 2027年11月11日

(六) 适用法律： 阿根廷法律

## 二、本次发债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5日和2024年8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6日和2024年8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9）和《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1）。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